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客户项目定点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定点通知书概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某国际知名汽车制造商（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出具的供应商定点通知邮件。该客户选择公司作为其定点供应商，为其开发并供应铝合金轮毂产品，具体产品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与客户签订的正式供应合同或销售订单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铝合金轮毂制造企业，历经多年发展，已构建起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智能制造为支撑、以多元化产品为主线的现代化主营业务体系。本次项目定点是客户对公司研发能力、智能制造水平、质量管理体系以及全球化交付能力的全面认可，标志着公司在汽车铝合金轮毂领域的技术实力、制造能力与供应链保障水平获得国际主流车企的高度认可，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汽车轮毂行业的市场地位。

2、本次定点项目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将视后续正式供应合同或销售订单的签订及执行情况而定。

三、风险提示

1、定点通知不反映下游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实际销售金额将以与客户签订的正式供应合同或销售订单为准。

2、公司实际销售金额与下游客户相关产品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市场整体情况、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下游客户排产计划与采购需求构成一定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尽管各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履约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定点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与客户的实时沟通，做好相关产品的生产、交付等工作，同时加强风险管控，减少市场波动等原因可能造成的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其中叶龙勤先生、王亚卡先生、胡剑锋先生、屠迪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江西金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富源锦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徽金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巨飞机械有限公司、浙江今飞鸿博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浙江今翔航空制造有限公司、锦鸿金属制品（泰国）有限公司、浙江今飞昌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交易价格采用公允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葛炳灶先生、葛韶先生、叶龙勤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6-007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日常交易情况概述

1、根据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商贸”）、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机械”）、江西金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丰”）、富源锦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锦鸿”）、安徽金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金弘”）、浙江巨飞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飞机械”）、浙江今飞鸿博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博产业园”）、浙江今翔航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翔航空”）、锦鸿金属制品（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锦鸿”）、浙江今飞昌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盛产业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讨论，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葛炳灶先生、叶龙勤先生、葛韶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正元商贸	油漆、配料配件	市场定价	500.00	0	261.89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今飞机械	机器设备	市场定价	5,000.00	0	8,550.00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江西金丰	溶剂	市场定价	150.00	0	32.46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富源锦鸿	溶剂	市场定价	100.00	0	97.91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安徽金弘	溶剂	市场定价	200.00	0	104.11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泰国锦鸿	溶剂	市场定价	100.00	0	0
关联租赁	巨飞机械	承租房屋	市场定价	248.73	0	206.62
关联租赁	鸿博产业园	承租房屋	市场定价	767.46	0	686.26
关联租赁	今翔航空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228.83	0	238.63
关联租赁	昌盛产业园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426.53	0	0
关联租赁	泰国锦鸿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159.07	0	294.00
关联租赁	江西金丰	出租房屋、设备	市场定价	474.25	0	471.64
关联租赁	安徽金弘	承租房屋、设备	市场定价	302.00	0	142.50

注：1、表格中金额未经审计（下同）。

2、表格中金额均为含税金额（下同）。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正元商贸	油漆、配料配件	261.89	500.00	5.46%	-47.62%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今飞机械	熔化炉、自动化设备等	8,550.00	10,000.00	5.32%	-14.5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江西金丰	溶剂	32.46	100.00	13.72%	-67.54%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富源锦鸿	溶剂	97.91	100.00	41.38%	-2.09%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安徽金弘	溶剂	104.11	300.00	44.00%	-65.3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巨飞机械	承租房屋	206.62	226.88	19.96%	-8.93%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鸿博产业园	承租房屋	686.26	721.61	66.28%	-4.9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今翔航空	厂房租赁	238.63	238.63	6.99%	0.0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泰国锦鸿	厂房租赁	294.00	325.27	8.61%	-9.61%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今飞控股	出租房屋	15.15	118.51	0.44%	-87.22%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江西金丰	厂房、设备租赁	471.64	575.00	13.81%	-17.98%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安徽金弘	承租房屋	142.50	142.50	13.76%	0.0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关联租赁	智飞航空	出租设备	0.00	200.00	0.00%	-100.00%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2025年预计该关联交易的总金额是双方当年合作可能发生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业务合作进度确定。以上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预计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正元商贸系于2003年8月15日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702753049706U；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城中街道东方国际复合社区双塔综合楼1栋西22F室；法定代表人：陈冰；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票据经营；油漆、稀释剂（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机电设备（除汽车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五金电缆、金属材料销售；注塑产品加工、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正元商贸总资产501.55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2.7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正元商贸的经理及实际控制人陈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配偶冯红之姐妹的配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正元商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一直保持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关联方信用良好，截止目前合同执行良好。因关联方无法履约而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小并处于可控范围内。

（二）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今飞机械系于2018年9月13日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702MA2DF0LR9H；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临江西路199号401室；法定代表人：葛炳灶；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铸造机械制造；铸造机械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今飞机械总资产61,645.9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7,819.9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今飞机械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今飞机械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履约能力良好，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江西金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江西金丰系于2020年9月15日在丰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1MA39AMAW01；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循环经济园区三期丰实路以西地块；法定代表人：楼国兴；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西金丰总资产20,512.0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1,734.7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西金丰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江西金丰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江西金丰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四）富源锦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富源锦鸿系于2019年8月1日在富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25MA6P0E3C61；住所：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胜境街道四屯社区四屯村；法定代表人：陈国华；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废旧金属（不含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收购、加工、销售；铝制品加工；铝灰、铝渣综合利用；铝合金销售；对外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仅限国家法律允许的且无需前置审批的经营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富源锦鸿总资产25,152.64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955.4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富源锦鸿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富源锦鸿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富源锦鸿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履约能力良好，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五）安徽金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安徽金弘系于2023年11月30日在六安市裕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03MAD4EDKB3J；住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南大道以西、安邦路以南地块1008号；法定代表人万顺彬；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徽金弘总资产30,918.53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4,480.2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安徽金弘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今飞控股实际控制人为葛炳灶，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安徽金弘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安徽金弘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六）浙江巨飞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巨飞机械系于2020年4月30日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2MA2HTEQ83Q；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龙蟠区块规划纵四路东侧、规划横六路南侧、规划横七路北侧（飞扬小镇内）；法定代表人：葛炳灶；注册资本：12,000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巨飞机械总资产36,252.48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150.2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巨飞机械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巨飞机械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巨飞机械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履约能力良好，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七）浙江今飞鸿博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鸿博产业园系于2022年5月10日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2MABMD2097L；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龙蟠区块纵四路以东、横四路以南、南二环西路以西、横七路以北（飞扬小镇内）；法定代表人：葛炳灶；注册资本：15,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鸿博产业园总资产43,719.0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520.2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鸿博产业园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鸿博产业园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鸿博产业园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八）浙江今翔航空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今翔航空系于2020年10月22日在金华市金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2MA2JYGR84H；住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鞋塘办事处金义快速路1号13号厂房；法定代表人：葛炳灶；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今翔航空总资产12,565.0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364.9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今翔航空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今翔航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今翔航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九）锦鸿金属制品（泰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泰国锦鸿成立于2022年5月23日；注册编号：0215565005599；住所：泰国罗勇府布鲁登县玛阳潘镇第6村庄第7/526号罗勇府阿曼达工业园；公司董事：陈建威；经营范围：经营金属铝生产制造以及铝箔、铝带、铝块、废铝及其他相关产品的销售和采购业务，铝箔、铝带、铝块和其他相关商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铝线、铝铜合金等未加工铝材的采购和销售业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泰国锦鸿总资产4,586.57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600.8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泰国锦鸿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泰国锦鸿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泰国锦鸿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十）浙江今飞昌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昌盛产业园系于2023年8月23日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702MACU9RDE6D；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南二环西路飞扬智能制造小镇1号办公楼；法定代表人：葛炳灶；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昌盛产业园总资产45,277.9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昌盛产业园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今飞控股，昌盛产业园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炳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昌盛产业园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昌盛产业园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良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向正元商贸采购产品时，具体产品的名称、规格、要求等由采购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

2、公司向今飞机械采购设备时，具体设备的名称、规格、要求等由采购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付款安排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

3、公司向江西金丰、富源锦鸿、安徽金弘、泰国锦鸿销售材料时，具体产品的名称、规格、要求等由销售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

4、公司向巨飞机械、鸿博产业园、安徽金弘承租房屋，租赁期限、价格、要求等由双方租赁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付款安排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

5、公司向今翔航空、泰国锦鸿出租房屋，租赁期限、价格、要求等由双方租赁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付款安排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

6、公司向江西金丰出租房屋、设备，租赁期限、价格、要求等由双方租赁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付款安排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

7、公司向安徽金弘承租设备，租赁期限、价格、要求等由双方租赁合同确定，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结算时凭发票结算，付款安排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

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人签订相应的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交易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为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交易，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相互独立，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与上述关联人的交易行为能够充分利用双方的产业优势，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上述关联人产生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金华市正元商贸有限公司、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江西金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富源锦鸿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安徽金弘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巨飞机械有限公司、浙江今飞鸿博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浙江今翔航空制造有限公司、锦鸿金属制品（泰国）有限公司、浙江今飞昌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交易价格采用公允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6-008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2025年12月，根据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游轮”）就第二批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船舶建造项目，在秭归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确定宜昌鑫汇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汇船舶”）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36,931.09万元。

鑫汇船舶为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股东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涉及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长江游轮与鑫汇船舶签订了《船舶建造合同书》，主要内容如下：

发包方（甲方）：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宜昌鑫汇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1.船舶名称、数量及规格

（1）名称：第二批省际度假游轮项目船舶建造。

（2）数量：1艘+1艘。合同生效后，甲方确认建造后向乙方提供生效确认文件，乙方在收到甲方确认文件后方可开工；第二艘开工时间与第一艘开工时间间隔小于5个月。

（3）主要规格：总长：149.79m；型宽：22.6m；型深：4.6m；设计吃水：3m。（最终以设计图纸资料为准）。

（4）本船舶图纸审核、建造检验和入级检验单位：中国船级社。

（5）本项目船舶设计单位：武汉长江船舶设计院有限公司。

2.建造依据、质量要求

（1）乙方在船舶建造开工前必须取得中国船级社客船建造许可。

（2）符合船舶检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以及合同业主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标准、规程和规范，确保通过船舶检验单位验收。

（3）须符合设计单位提供的该船全套图纸、技术文件及补充图、修改图及说明书等。

（4）船舶建造质量必须满足：

①《钢质内河船舶入级与建造规范》

②《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

③《中国国家标准》（GB）

④《中国造船工业标准》（CB）

⑤《中国造船质量标准》（CSQS）

⑥其它船舶建造检验有关的规范、法规、规则和标准

⑦上述所有规范、法规、规则和标准按国家相关部门出台最新政策则按最新政策执行

⑧经船检认可的船舶图纸及资料

3.项目款管理

（1）本项目单艘船舶建造项目含税金额?184,655,447.97元（大写：壹亿捌仟肆佰陆拾伍万伍仟肆佰肆拾柒元玖角柒分），两艘船舶建造项目含税总金额?369,310,895.94元（大写：叁亿陆仟玖佰叁拾壹万零捌佰玖拾伍元玖角肆分）。

（2）适用价格调整条款：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3）船舶建造付款管理：

①为保障造船资金专款专用和供应商的售后服务，甲方支付给乙方与本船相关的所有资金，由乙方设立专门专户，甲乙双方共同监管账户资金的使用。乙方自有资金用于本项目的由乙方另行安排。

②船舶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变更项目，由乙方据实申报并经甲方审核签字确认后，在船舶建造完工即完成船检证书办理前支付不超过甲方审核金额的80%。

③造船专项费用根据造船的项目进度，由乙方提供详细的项目进度证明，经甲方驻厂代表核实认可后，报甲方审核按实际进度承付。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付款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遇国家调整企业发票税率合同金额不予调整。

4.项目质量管理

本项目所有的设备和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的应按照设计图纸规定的相关参数，选用投标文件标明厂商的产品。所有设备和材料均须有质量检查证书，提供满足中国船级社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主要材料和机电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船舶建造设计及施工规范和用户要求订购和施工。

5.保险、安全责任

（1）船舶建造保险由乙方承保，单船保险金额按2.5亿元进行投保，投保金额应涵盖船舶建造价值、甲供设备价值及装饰装修价值等，保单有效期截止至船舶交付至宜昌港。

（2）施工安全责任：船舶建造期间（船舶交付至宜昌港前）的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安全事故处理：施工现场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时，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除立即采取有效的措施外，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

6.船舶交接

（1）交船时间

①每艘船舶至甲方向乙方提供第一批具备开工条件的退审图纸（指主船体结构图纸退审封闭）之日起720日历天内交船。

②若因甲方及设计单位原因造成的重大返工而影响建造周期时或因不可抗力影响建造周期时，工期可由双方协商后相应顺延。

（2）完成下列步骤方能交船：

①按规范要求及设计图纸、合同规定，完成全部施工及试验。

②解决试验中暴露的各种问题。

③所有设备、仪器、仪表、管路，线路均工作正常，达到规范及设计的技术指标和技术要求。

④申请并领取船检部门颁发的正式船舶检验证书、附加标识证书。

⑤按甲方的要求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文件。

（3）交船地点：宜昌（甲方指定码头）。

7.船舶保修期

船舶建造项目质保期为两年，质保期以船舶交付至甲方指定码头之日起计算。

8.双方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图纸要求施工，完工后达不到性能要求，凡属设计原因，由设计单位负责修改设计，乙方负责施工；凡属施工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2）在合同履行期内合同双方因技术问题而引起的争议，应以船检部门处理意见为准。

（3）在合同履行期，合同双方如发生纠纷，可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诉请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解决。

9.违约责任

（1）乙方在船舶建造合同签订后20天内未取得中国船级社客船建造许可，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未能通过中国船级社客船建造许可而导致船舶无法按期开工建造的，属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责任，乙方应赔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2）除无法预测且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未按照第六条商定的建造周期交船，应偿付违约金，每延误一天其违约金按30,000.00元付给甲方（甲方有权在合同余款中扣除）。

（3）船舶建造项目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现行规定的标准、规程和规范，取得船舶检验证书标准，质量达不到上述标准时，乙方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使船舶质量达标、赔偿甲方直接损失，并支付给甲方合同总价的3%的违约金。

（4）船舶建造期间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若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合同总价的2%的违约金。

（5）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取消合同或转包（劳务分包除外）。除退还所有付款外，另按本合同造价的10%赔偿给甲方。

（6）合同生效后，因甲方自身原因单方取消合同，所付给乙方的金额不再退还甲方。

10.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提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合同生效和失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质保期结束且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已履行完毕后终止。

三、备查文件

经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的《船舶建造合同书》。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6-009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